

# 福海县阔克阿尕什乡也斯克库木村电力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合同

编号：11N01051569X2024132407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福海县阔克阿尕什乡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新疆安益远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市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安益远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安益远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安益远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工程造价咨询服务	-	-	品牌:;人员等级:中级工程师,项目规模:100万-500万(含),服务领域:工程建设,计费组成:咨询服务费	1	件	2500.00	2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伍佰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支付。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### 第一部分 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福海县阔克阿尕什乡

咨询人（全称）：新疆安益远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-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# 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福海县阔克阿尕什乡也斯克库木村电力建设项目。



本合同自\_\_\_\_签字盖章之日\_\_\_\_生效。

## 十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三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其中委托人执二份，咨询人执一份。

## 第二部分 专用条件

### 1. 词语定义、语言、解释顺序与适用法律

#### 1.2 语言

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，还可用\_\_\_\_\_ / \_\_\_\_\_。

#### 1.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

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：通用条款1.3。

#### 1.4 适用法律

本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：《民法典》、《建筑法》、及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等相关文件。

### 2. 委托人的义务

#### 2.1 提供资料

委托人按照附录C约定无偿向咨询人提供与本合同咨询业务有关资料的时间为：当建设单位提交相应完整资料后即转交咨询人，开始计算审核时间。

#### 2.2 提供工作条件

2.2.1 项目咨询人员使用附录D中由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，支付使用费的标准为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。

2.4 委托人代表委托人代表为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，其权限范围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。

#### 2.5 答复

委托人同意在\_\_\_\_\_ / \_\_\_\_\_日内，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。逾期未答复的，视为委托人认可。

### 3. 咨询人的义务

#### 3.1 项目咨询团队及人员

3.1.1 项目咨询团队的主要人员应具有造价咨询执业资格条件，团队人员的数量为满足项目需求，最低不少于三人。

3.1.2 项目负责人为：\_\_\_，项目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的权限为：履行本合同，主持咨询团队工作，对咨询团队内部以及与承接项目各相关单位进行协调，保证咨询人按时按质出具咨询成果，其他委托人安排的相关事宜。

3.1.3 咨询人更换项目咨询团队其他咨询人员的约定：执行通用条款3.1。

3.1.4 委托人要求更换咨询人员的情形还包括：执行通用条款3.1。

#### 3.2 咨询人的工作要求

3.2.1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有关资料的时间：\_\_\_ / \_\_\_。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的资料还包括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。

3.2.2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咨询成果文件的名称、组成、时间、份数及质量标准：详见通用条款。详见附录B。

3.2.4 咨询人应在收到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建议或者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答复。

#### 3.3 咨询人的工作依据

经双方协商，本合同约定的造价咨询服务适用的技术标准、规范、定额等工作依据为：水总[2014]429号文颁发的《水

利工程设计概(估)算编制规定》的通知；

办水总[2016]132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》的通知；《新疆水利水电工程补充预算定额》；水利部水总(2003)67号关于颁发《水土保持工程概(估)算编制规定和定额》的通知；《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》；《水利部办公厅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》办财务函[2019]448号；《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》；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提纲(试行)》；《国家农业综合开发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84号)。

### 3.4 使用委托人房屋及设备的返还

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\_\_\_\_ / \_\_\_\_ 日内移交委托人提供的房屋及设备，移交的方式为 \_\_\_\_ / \_\_\_\_。

## 4. 违约责任

### 4.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

4.1.1 委托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4.1.2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咨询人损失的，委托人应予以赔偿。

### 4.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

4.2.1 咨询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 5. 支付

### 5.1 支付货币

币种为：\_\_\_\_人民币\_\_\_\_。汇率为 \_\_\_\_ / \_\_\_\_。其他约定： \_\_\_\_ / \_\_\_\_。

### 5.2 支付申请

咨询人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每次应付款日期 \_\_\_\_ / \_\_\_\_。日前，向委托人提交支付申请书。

### 5.3 支付酬金

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：

支付次数	支付时间	支付比例	支付金额(元)
一	出具结算审核报告后	100%	2500

## 6. 合同变更、解除与终止

### 6.1 合同变更

6.1.1 除不可抗力外，因非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履行期限延长、内容增加时，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： \_\_\_\_ / \_\_\_\_。

6.1.2 因工程规模、服务范围及内容的变化等导致咨询人的工作量增减时，服务酬金的调整方法： \_\_\_\_ / \_\_\_\_。

### 6.2 合同解除

6.2.2 双方约定解除合同的条件还包括： \_\_\_\_ / \_\_\_\_。

6.2.4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合同解除，双方约定损失的分担如下： \_\_\_\_ / \_\_\_\_。

## 7. 争议解决

### 7.2 调解

如果双方不能在 \_\_\_\_ / \_\_\_\_ 日内解决本合同争议，可以将其提交 \_\_\_\_ / \_\_\_\_

进行调解。

7.3仲裁或诉讼

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二种方式：

- (1) 提请\_\_\_\_\_当地\_\_\_\_\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。
- (2) 向'\_\_\_\_\_项目所在地\_\_\_\_\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海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818010920005407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